

# 南京大学历史学院、南京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2024 年，南京大学历史学院、南京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继续采用“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为切实有效地落实本项招生机制，结合教育部、我校相关规定及学院自身特点，特制定本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本细则适用于我院 060100 考古学/060200 中国史/060300 世界史/030207 国际关系专业的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招生工作，（2024 年无硕博连读申请）。

考生在报名前请务必仔细阅读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网上报名须知等以及本细则。

## 一、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申请者需满足南京大学研究生院规定的政治表现、道德品格方面的要求，同时需提供硕士阶段学校或所在工作单位的思想品德书面证明。
2. 身心健康，符合南京大学招生相关要求。
3. 具备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

4. 申请者毕业高校需为国民教育系列正规院校，在国（境）外获得学位者，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硕士或博士《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5. 考生学位或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毕业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

(2)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或硕士毕业人员。

(3) 具有与硕士生毕业同等学力的人员：须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前获得学士学位，并在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工作六年或以上（至博士录取当年入学前），同时其代表性成果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在报考学科或相近研究领域国内外核心刊物上至少公开发表一篇学术论文（第一作者）或在报考学科或相近研究领域有专著出版（含独著或合著）或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励或专业奖励或主持有省部级及以上项目。

6. 有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模板见附件 1）。

7. 目前已处于博士研究生在读阶段的考生，如申请报考我校博

士研究生，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并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递交离校证明，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8.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等教育部专项计划的考生，除符合上述基本报考条件外，须同时符合教育部公布的各专项计划的报考条件及要求。2024 年本院具体专项计划由学校议定。

9. 报考者报名前应仔细阅读 2024 年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章程、招生目录及本院系“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如不符合报考条件，学校将取消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相关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10. 申请者的外语水平须满足如下条件之一：

(1) 英语：

a. 英语专业通过英专 4 级；

b. CET-4 或 CET-6  $\geq$  426；相当于 4、6 级旧考试办法合格；

c. IELTS  $\geq$  6.0；

d. TOEFL  $\geq$  85；

e. 以第一作者身份在英文期刊发表过专业学术论文；

f. 在国外留学并在入学前获得教育部学位学历认证。

(2) 俄语：

通过俄语专业四级考试或全国大学俄语六级(CRT6)或俄罗斯联邦对外俄语等级考试ТРКИ的B1及以上。

(3) 日语：

通过日语专业四级考试或全国大学日语六级(CJT6)或日语能力考试(JLPT)N3及以上。

(4) 德语：

a. 通过德语专业四级考试或全国大学德语六级(CGT6)；

b. 取得歌德学院B2证书(Goethe-Zertifikat B2)及以上或德福考试证书(TestDaF)或DSH考试证书。

(5) 法语：

通过法语专业四级考试或DELF考试B1及以上。

本院暂不接收除以上语种之外小语种考生考核申请。

对于科研能力突出并于近年内在本学科领域取得较为突出科研

成果的申请者可不受上述语言条件限制，但应满足下列条件：

a. 近三年有 5 篇第一作者 C 刊论文或为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第一主持人（并列主持亦可）或以第一获奖人获省级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文化部及其它部委奖需由院招生领导小组认定。

b. 在国际会议上以第一作者用英语提交过报告并在该会议论文集出版或在国外学术交流六个月以上（提供出入境证明件）。

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硕士或博士《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正在国（境）外就读的考生，须提供国（境）外就读高校的成绩证明复印件。

## 二、需交材料

申请南京大学历史学院各专业的博士研究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请登录“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点击网页上方“网上报名”-“博士报名”进入网上报名系统，并需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请在此表第一页右上角书写个人手机号和常用电子邮箱）（从报名网站下载打印）；

（2）所毕业院校相关管理部门或所在工作单位的思想品德证明原件（本院应届生、海外中国籍学生在境外向本院提出考核申请可免）；

(3) 身份证复印件、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口试时提供原件供比照查对）；

(4) 本科学位课程成绩单和硕士学位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本科、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申请者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5) 申请者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应届毕业硕士生证明》复印件（口试时提供原件供比照查对）；

(6) 在学或工作期间的科研成果（含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公开出版的学术著作，以及所取得的获奖证书、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等复印件（口试时提供原件供比照查对）；

(7) 两封推荐信原件（本学科或相近学科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信，要求密封、签名、盖章）；

(8) 博士阶段研究计划（包括研究目的与意义，研究状况回顾，研究设计，研究理论与方法，不少于 5000 字）；

(9) 同等学力申请者，提交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的、报考专业领域的核心期刊论文或专著或省部级以上奖励、主持省部级以上项目证明的复印件，并须参加学校组织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考试，满分为 100 分；

(10)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申请者，须提交由

申请者所在省（市、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或高等教育处）盖章的“报考 2024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申请者登记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等教育部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同时符合教育部公布的各专项计划的报考条件和要求。相关专项计划的拟录取名单将由学校公示，正式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 三. 报名安排

博士研究生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及纸质申请材料寄送两个环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上述两项工作，否则视为报名失败。

#### （一）网上报名

普通招考类网上报名具体安排详见“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后续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4 年报考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网上报名须知》。

#### （二）纸质申请材料寄送

1. 寄送至学校研招办的材料：考生请留意查看《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中“报考材料”部分。如有涉及少民计划或同等学力身份报考情况的考生须按要求寄送材料至学校研招办。

2. 寄送院系所有材料请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前寄至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63 号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历史学院 220 室李力老师收，电话 18951847768。

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寄送报名材料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考生提供的所有报考材料均应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该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

学资格。

#### **四、材料审核**

本院组织教授考核小组，对于申请者提交的规范、完备的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初审。考核小组综合考虑外语水平、硕士课程成绩及论文水平（含评议书，应届硕士毕业生论文开题报告）、发表科研成果、研究计划水平及可执行性和专家推荐意见，按每位导师名下不超出 4 位（含 4 位）申请者的名额（含专项计划），择优确定初审通过的申请者，并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前网上公示（可能会延迟一周左右）；博士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不能变更导师、专业。

#### **五、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定于 2024 年 3 月 2 日进行，届时请关注历史学院网站通知。

具体要求如下：

（1）考核小组：一般由不少于 5 人的本学科副教授职称（含）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以上的专家组成考核小组，其中博士导师不少于 3 人。

（2）形式：初试为笔试，复试为面试，具体时间、方式等以院系网站公告或通知为准。

a. 专业笔试

由各专业组织笔试，视需要可以按照具体方向分组进行笔试。笔试命题以导师组现场商议命题方式进行，闭卷考试，及格线 60 分，将着重考核学生的专业知识、科研潜质和创新能力，笔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笔试科目：考古学：考古研究基础；中国史 A：中国古代史研究基础；中国史 C：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基础；世界史 A、国际关系：国际关系历史与理论；世界史 B：世界史研究基础。南海计划申请者由专业老师负责笔试与面试，材料初审、通知发放、成绩公布由南海中心负责。

#### b. 综合口试

①申请者准备 8 分钟左右的 PPT(Microsoft PowerPoint)，介绍个人简况（含知识背景与科研成果），陈述博士阶段研究计划，以博士阶段研究计划为重点；

②考核小组围绕相关问题，以汉语与英语提问，并由考核小组成员各自评分，最后计算平均成绩，作为申请者口试得分。南海计划申请者由南海中心口试。

(3) 内容：主要包括对申请者学术水平的考查、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格检查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内容应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特别注重考查申请者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素养、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思想品德考核不计分，以合格/不合格给出考核结果，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综合口试及格线为 60 分，未达及格线者亦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者，

除参加学校组织的政治理论考试，复试阶段须加试（笔试）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加试课程如下：考古学专业：考古学理论与方法、中国考古学史；中国史 A 专业：史学理论与方法、中国古代史通论；中国史 C 专业：史学理论与方法、中国近现代史史料与史论；世界史 A 专业：史学理论与方法、国际关系理论与实践；世界史 B 专业：史学理论与方法、欧洲历史文献；国际关系专业：国际关系理论与实践，现代国际关系演变。加试科目每门 100 分，及格线 60 分。加试科目不计入总分，加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4）成绩：均以百分制给出综合口试和专业笔试成绩。综合成绩=口试成绩+笔试成绩。

## 六、录取

本院系根据考生的思想品德考核结果、综合成绩等，结合本院系具体工作进程，在 2024 年招生计划内按照“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确定院系拟录取名单，并上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同专业内在保证每位导师录取至少一名的前提下以综合成绩进行排名。每位导师至多可以招收一名定向生（不含国家专项计划）。综合成绩包括综合口试和专业笔试成绩，两者各占 50%。如有拟录取考生放弃，将在学校规定时间内进行替补，具体规则如下：同一导师如第一名放弃录取，其第二顺位合格考生晋级加入专业录取排队，即便成绩在其余导师第二顺位合格考生之下，享有比其他第二顺位合格考生优先录取权。如果同一导师第一、第二顺位合格考生均放弃录取，按专业排名替补。替补结果以学

校审核结果为准。相关名单须经院系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并上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经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定，于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上报教育部审核，正式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学校经体检、政审、调档等流程后，向手续完备的拟录取新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 **七、信息公开及监督保障**

本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对博士生招考工作进行直接领导和全过程监察督导。

本院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在院系网站上公布申请考核实施细则、材料审核结果、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笔试成绩、面试成绩、综合成绩等信息。

如考生对本院博士研究生招考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本院联系。

## **八、其他**

1. 考生在报名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细则及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s://yzb.nju.edu.cn/main.htm>) 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及网上报名须知等。

2. “跨学科博士项目”招生计划单列，由学校统筹录取。

3. 2024 年我校具体专项计划以教育部下达为准。若国家出台新的研究生招生政策或招生专项，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

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予以公布。

4. 其他未尽事宜，以教育部最新文件政策为准。请考生随时留意关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和院系网站的最新通知。

5. 本细则由南京大学历史学院、南京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负责解释。

## **九、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力

通信地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63 号南京大学历史学院

邮编：210023

电话：025-89683268

邮箱：Lil@nju.edu.cn

南京大学历史学院

南京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

2023 年 11 月 24 日